

##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黃豐茜  
電話：04-7531815  
傳真：04-7283264(65)  
電子信箱：A630292@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田中鎮新民國小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203572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使學生能獲得正確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知能，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2年11月1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20115040號函辦理。
- 二、邇來接獲民眾反映部分縣市未能妥適使用適齡性之性別平等教材及校外教學資源等，致使學生無法獲得正確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知能，爰請各校選用相關教學教材時，務必依據教育適齡性之原則，審慎使用教學媒材及校外教學資源，並應由相關任教科目教師進行現場教學指導及說明，以避免產生誤解，並達學習目標。
- 三、另請貴校轉知相關民間團體協助宣導推廣之影片或宣傳單張時，務必謹慎小心，必要時宜先請專家學者審閱所宣導推廣之影片及單張，以避免產生不必要之困擾。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國中部)、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國中部)

副本：喜樂保育院[彰化縣二林鎮中西里二城路7號]、晨陽學園[彰化縣芳苑鄉新街村新上路1號]、向日葵學園[彰化縣竹塘鄉竹元村東陽路一段45號]、本府教育處各

學務處 收文:102/11/12



1020003886

無附件



科電 2018-11-12 文  
交 16:42:37 章

裝



訂



線